

聯合國 大會



Distr.
LIMITED

A/C.5/L.873/Ann.2
31 October 1966
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二十一屆會 第五委員會 議程項目八十

審查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財 政專設專家委員會報告書

阿根廷、澳大利亞、奧地利、比利時、巴西、保加利亞、白俄羅斯、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、喀麥隆、加拿大、中非共和國、智利、剛果(民主共和國)、賽普勒斯、捷克斯拉夫、丹麥、厄瓜多、衣索比亞、芬蘭、法蘭西、加彭、希臘、瓜地馬拉、匈牙利、印度、伊朗、伊拉克、愛爾蘭、義大利、象牙海岸、牙買加、日本、約旦、肯亞、科威特、賴比瑞亞、利

比亞、馬達加斯加、馬利、馬耳他、
墨西哥、蒙古、摩洛哥、荷蘭、紐西
蘭、奈及利亞、挪威、秘魯、菲律賓、
波蘭、羅馬尼亞、盧安達、塞內加
爾、瑞典、敘利亞、多哥、突尼西亞、
土耳其、烏干達、烏克蘭、蘇維埃
社會主義共和國、蘇維埃社會
主義共和國聯邦、阿拉伯聯合
共和國、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
聯合王國、坦尚尼亞聯合共和國、美
利堅合眾國、烏拉圭及南斯拉
夫：決議草案

增 編

決議草案提案國名單添列查德、加納、尼
日、獅子山及西班牙。
